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39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钢股份")《公司章程》第112条规定:代表1/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以上董事或者监事会及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等规定认可的其他人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公司章程》第117条第二款规定: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董事会将拟议的决议以书面方式发给所有董事,且签字同意该决议的董事人数已达到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规定的作出该决议所需的人数的,则可形成有效决议。

根据邹继新、吴小弟、姚林龙、解旗董事提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根据上述规定,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于2023年6月16日召开临时董事会。

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及会议资料。

(三)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批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结算的议案》

批准公司根据宝钢股份《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办法》中有关规定,开展2022年度高管绩效评价及薪酬结算等有关工作。

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吴小弟回避表决本议案,全体非关联董事同意本议案。

(二)同意《关于增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调整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董事会增选陈力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相应调整专门委员会成员及提名委员会主任。具体调整如下:

审计及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委员调整为:

谢荣、陆雄文、白彦春、田雍、陈力(候选人),其中谢荣为委员会主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调整为:

陆雄文、谢荣、田雍、陈力(候选人),其中陆雄文为委员会主任。

提名委员会委员调整为:

白彦春、田雍、陈力(候选人)、高祥明、解旗,其中白彦春为委员会主任。

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将增选陈力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事项作为《关于增选陈力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批准《关于公司向鲁宝钢管增资的议案》

公司向下属烟台鲁宝钢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鲁宝钢管")增资5.4757亿元,本次增资完成后,鲁宝钢管注册资本由25亿元增加至30.4757亿元。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四)批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召集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该股东大会于2023年7月5日在上海召开。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6日

附件:陈力女士简历

陈力

1966年10月生,中国国籍,复旦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律师。

陈女士长期从事国际私法、国际经济法等教学与科研工作,研究重点为国际商事仲裁制度、区际司法协助、国际贸易救济、南极国际治理与南极条约体系等,在国际法学、国际商事争议解决领域、南极治理具有丰富的经验。主持国家与省部级项目多项,发表《国际贸易救济法律制度中的非市场经济规则》等专著三部、《国际私法》等合著三部,在国内外核心期刊发表论文五十余篇。目前兼任中国国际私法学会常务理事、上海市法学会国际法研究会、仲裁法研究会副会长、上海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SHIAC)仲裁员等职。

陈女士1988年7月获复旦大学法学学士学位,1991年7月获复旦大学法学硕士学位,2006年7月获复旦大学法学博士学位。曾在德国马克思普朗克国际公法与比较法研究所、美国耶鲁大学福克斯项目丹麦哥本哈根大学法学院担任访问学者,在美国弗吉尼亚大学法学院中美富布莱特项目担任高级访问学者。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公告　编号:临2023-040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召开及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钢股份")《公司章程》第157条规定,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

根据朱永红、黎楚君监事的提议,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根据上述规定,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于2023年6月16日召开临时监事会。

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监事会的通知及会议资料。

(三)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7名,实际出席监事7名。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关于审议董事会"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结算的议案"的提案

全体监事一致通过本提案。

(二)关于审议董事会"关于增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调整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的提案

全体监事一致通过本提案。

(三)关于审议董事会"关于公司向鲁宝钢管增资的议案"的提案

全体监事一致通过本提案。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41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张克华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已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届满六年,张克华先生向董事会提出辞去独立董事以及在董事会中的其他职务。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张克华先生的辞职未导致独立董事成员或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或《公司章程》规定的最低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依法规范运作。

公司董事会对张克华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42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7月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7月5日15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宝山区富锦路 885 号 宝钢股份技术中心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7月5日

至2023年7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选陈力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获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具体事项详见刊登在2023年6月1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公告。

公司将把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力女士的有关材料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进行审核。若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出异议,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独立董事候选人被提出异议的情况作出说明,并不将其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19	宝钢股份	2023/6/2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上述条件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于2023年6月28日前书面回复公司进行登记(以信函或传真方式),书面材料应包括股东姓名(或单位名称)、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或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股权登记日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联系电话、地址及邮编(受委托人须附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

联系方式:上海市宝山区富锦路885号宝钢指挥中心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邮编:201999

电话:021-26647000

传真:021-26646999

六、其他事项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出席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7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选陈力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246　证券简称:万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3-025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6日(星期五)16:00-17:00通过价值在线平台(www.ir-online.cn),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了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本次业绩说明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已于2023年6月1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023年6月16日,公司副董事长、首席执行官(总裁)张家静女士,独立董事张建平先生,执行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吴狄杰先生及首席财务官(财务总监)石莹女士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答复。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公司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复,主要问题及回复情况如下:

1、公司在"城市更新与运营"业务未来的布局?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经过数十年的积累,在运营甲级写字楼及配套商业等经营性物业产品上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运营的物业产品主要集中在北京、上海、天津、杭州等城市的核心商务区。公司目前正在探索5G/6G相关专网通信技术在未来如何更好的赋能"数字中国"战略下的城市更新业务,探索通过先进专网通信技术对传统业态进行赋能升级改造的可能,以期为城市可持续发展提供多层次的综合运营服务。推动城市更新业务的资源布局与战略合作落地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城市更新与商业运营方面的独特能力。感谢您的关注。

2、z3地块进展怎样?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的参股公司北京金通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责CBD核心区Z3项目的开发运营,该项目目前还处于建设阶段,正按照项目规划有序、稳健推进。感谢您的关注。

3、吴总,公司转型通信与数字科技有什么战略规划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正按照既定的转型发展战略,加大对通信与数字科技版块的投入,推动公司在前沿通讯领域的产业布局。在通信与数字科技投入方面,公司依托北京万通信息技术研究院多位院士级科学家在技术、产业与市场方面高屋建瓴的整体指导,建立了以北京太极通工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的优质频率资源合作为核心,北京万通盛安通信科学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可用于5G/6G通信的非谐波稀布相控阵技术、成都知融科技有限公司应用于卫星通信终端的微波毫米波芯片产品为支点的战略布局,帮助公司在未来能够分享AI时代下的5G/6G通信产业的产业红利打下坚实基础。未来公司会继续不断聚合通信与数字科技行业相关的关键资源、关键技术、关键团队,打通关键市场,取得通信与数字科技战略转型的成功。感谢您的关注。

4、财总,您好!公司现金流情况如何?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货币资金余额为17.94亿元,2022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2亿元,截至2023年3月31日合并报表货币资金余额为19.24亿元,目前公司现金流状况良好。感谢您的关注。

5、贵司有什么技术能用到6G上?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万通盛安通信科学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可用于5G/6G通信的非谐波稀布相控阵技术。成都知融科技有限公司具备阵列天线的专业化设计能力,可提供业界领先的、可规模化普及的毫米波相控阵天线的芯片级解决方案。感谢您的关注。

6、公司写字楼的出租情况如何?相比22年下半年是否好转?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第一季度房地产业务实现合同出租总面积13.03万平方米,出租率较2022年下半年有所提升,项目运营稳定,持续向好。感谢您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具体内容详见价值在线平台(www.ir-online.cn)。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600528　证券简称:中铁工业　编号:临2023-030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及持股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和数量及其一致行动人成员发生变化,其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和数量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6日收到股东中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股权")发来的《关于增加一致行动人及持股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的告知函》,称其于2023年6月16日将持有的公司10,300,000股股份(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46%)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给河南中原古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古泉"),且其后续拟继续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河南古泉为中原股权100%持股的全资子公司,双方为一致行动人关系。具体如下:

一、本次大宗交易转让股份基本情况

本次大宗交易实施前,中原股权及其一致行动人嘉实资本嘉臻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嘉实资本嘉臻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合计持有中铁工业股份151,278,558股,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81%。2023年6月16日,中原股权将持有的公司10,300,000股股份(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46%)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给河南古泉。本次转让情况详见下表:

1.转让股份情况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方式	转让期间	转让数量(股)	占中铁工业总股本比例
中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河南中原古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23年6月16日	10,300,000	0.46%
合计				10,300,000	0.46%

2.本次股份转让前后中原股权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

名称	变化前		变化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中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5,878,558	5.67%	115,578,558	5.20%
河南中原古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10,300,000	0.46%
嘉实资本嘉臻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2,700,000	0.57%	12,700,000	0.57%
嘉实资本嘉臻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2,700,000	0.57%	12,700,000	0.57%
合计	151,278,558	6.81%	151,278,558	6.81%

注:末列出现的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后续大宗交易转让计划

1.拟转让股份来源与性质:中铁工业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份,拟转让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2.转让方式:大宗交易。

3.转让方:中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受让方:河南中原古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转让价格:根据转让时市场价格确定。

6.转让原因:资产规划。

7.拟转让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的6个月内,即2023年6月17日至2023年12月16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8.拟转让比例及数量:不超过4,400万股(含本数,含2023年6月16日已转让数量),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1.98%(含本数)。若计划实施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拟转让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三、股东承诺

河南古泉承诺在上市公司各事项上与中原股权的意思表示保持一致,并以中原股权的意思表示为准采取一致行动,做出与中原股权相同的意思表示。在保持一致行动期间,河南古泉承诺就行使股东权利时的股东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召集权等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所有权利全权委托中原股权行使,河南古泉无需再向中原股权出具书面委托书。中原股权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遵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其他相关事项

1.本次股份转让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股份转让及后续计划属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成员内部构成发生变化,中原股权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合计持股比例、持股数量和表决权未发生变化。

3.本次股份转让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五、备查文件

1. 中原股权出具的《关于增加一致行动人及持股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的告知函》;

2.股权变动证明。

特此公告。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633　证券简称:长城汽车　公告编号:2023-084
转债代码:113049　转债简称:长汽转债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6月16日,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资料已提前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1、选举魏建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2、选举赵国庆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

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副董事长任期自2023年6月16日开始,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止。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二、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同意聘任穆峰为本公司总经理;

2、同意聘任赵国庆先生为本公司副总经理;

3、同意聘任李红栓女士为本公司财务总监;

4、同意聘任李红栓女士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2023年6月16日开始,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止。

三、审议《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名单:范辉(主任委员)、何平、邹兆麟、乐英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成员名单:乐英(主任委员)、范辉、魏建军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名单:乐英(主任委员)、邹兆麟、魏建军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成员名单:魏建军(主任委员)、李红栓、何平、范辉、乐英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成员任期自2023年6月16日开始,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止。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6日

相关人员简历

魏建军先生(「魏先生」),59岁,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1999年毕业于中共河北省委党校企业管理专业。魏先生1990年加入保定长城汽车工业公司(本公司前身并担任总经理),2001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负责集团整体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魏先生为河北省第九届、第十届人大代表及中共十八大党代表。魏先生现兼任本公司主要股东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赵国庆先生(「赵先生」),45岁,本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赵先生2000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精益促进本部本部长,技术研究院副院长,配套管理本部本部长,技术中心副主任,现主管曼德电子电器有限公司。2010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3月18日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李红栓女士(「李女士」),39岁,公司执行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年加入公司,从事财务管理工作13年,李女士曾任公司财务部本部长助理,长城控股财务总监,主导控股集团财务组织搭建与变革,财务体系与风控体系搭建与落地等工作。2020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22年3月18日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2022年9月23日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联席公司秘书。

何平先生(「何先生」),46岁,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何先生1997年毕业于复旦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并取得法学学士学位。1997年6月起,何先生于南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工作。2002年3月至2005年12月,何先生先后任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及总经理。2010年12月,何先生任北京弘毅远方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监,2012年10月至2014年4月,改任为风控合规部总经理。2014年10月起至今任芜湖卓辉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2015年10月起至今任长春长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02年5月起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乐英女士(「乐女士」),51岁,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副教授,乐女士于1993年毕业于华北电力大学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专业,1996年,乐女士于华北电力大学取得工学硕士学位后留校任教。2011年,乐女士于华北电力大学热能工程专业取得博士学位。现任华北电力大学机械工程系副教授,2020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邹兆麟先生(「邹先生」),58岁,具有香港、英格兰及威尔士律师资格。邹先生于1987年毕业于香港大学,获荣誉文学士学位,1994年取得香港大学法律专业文凭。邹先生曾任香港公司治理公会资深会士,获授予特许秘书及公司治理师资格,自2021年起至今担任该公会理事。邹先生于1997年加入英国史密夫斐尔律师事务所,于2006年成为该所合伙人,并于2011年至2022年11月任该所北京代表处主管合伙人及首席代表。邹先生主要从事和揽长的业务领域包括中国内地企业在香港上市、后续股本及债务融资、并购、重组及分拆、企业管治、ESG披露及上市公司合规等,董事会建议委任邹先生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范辉先生(「范先生」),45岁,中国注册会计师,范先生2000年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税务系税务专业,2003年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会计学专业。范先生于2000年9月至2005年5月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高级项目经理,2005年6月至2010年4月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任高级经理,2010年5月至2012年12月于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2013年1月至2015年11月于东海岸国际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担任执行副总裁,投决委主任,2015年12月至今于易科纵横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担任创始合伙人,2018年7月至今,于北京全方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20年6月至今,于名品世家酒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于新三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835961)任独立董事,2021年9月至今于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于新三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835857),2022年1月至2023年4月3日,于北京光环国际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于新三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838504),于2023年1月19日获委任为乐华娱乐集团(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2306)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建议委任范先生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穆峰先生(「穆先生」),47岁,目前主要负责本公司整体管理工作,2007年加入本公司,曾任本公司研发负责人,商品战略负责人,整车业务负责人。穆先生现同时负责管理本公司技术研发分公司,并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长城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于河北雄安长城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兼法定代表人,及于张家港长城汽车研发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2022年7月24日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

证券代码:601633　证券简称:长城汽车　公告编号:2023-086
转债代码:113049　转债简称:长汽转债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年第三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3年第三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6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2076 号长城汽车哈弗技术中心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2
其中:A股股东人数	3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501,948,256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5,145,095,62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356,852,63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4.78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60.58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20

2023年第三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
2、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8,561,939
3、占公司H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15.46

2023年第三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5
2、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145,350,667
3、占公司A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83.3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魏建军先生授权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赵国庆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2人,执行董事魏建军先生,非执行董事何平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李万军先生、乐英女士、吴智杰先生因公务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刘倩女士及马宇博先生因公务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李红栓女士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1、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经审计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45,014,420	99.99842	15,200	0.00030	66,000	0.00128
H股	355,574,136	99.64173	0	0.00000	1,278,500	0.35827
普通股合计:	5,500,588,556	99.97528	15,200	0.00028	1,344,500	0.02444

2、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45,014,420	99.99842	15,200	0.00030	66,000	0.00128
H股	355,574,136	99.64173	0	0.00000	1,278,500	0.35827
普通股合计:	5,500,588,556	99.97528	15,200	0.00028	1,344,500	0.02444

3、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45,064,820	99.99940	15,900	0.00031	14,900	0.00029
H股	356,777,636	99.97898	75,000	0.02102	0	0.00000
普通股合计:	5,501,842,456	99.99808	90,900	0.00165	14,900	0.00027

4、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45,014,420	99.99842	15,200	0.00030	66,000	0.00128
H股	355,574,136	99.64173	0	0.00000	1,278,500	0.35827
普通股合计:	5,500,588,556	99.97528	15,200	0.00028	1,344,500	0.02444

5、议案名称:关于 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45,014,420	99.99842	15,200	0.00030	66,000	0.00128
H股	355,574,136	99.64173	0	0.00000	1,278,500	0.35827
普通股合计:	5,500,588,556	99.97528	15,200	0.00028	1,344,500	0.02444

6、议案名称:关于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45,014,420	99.99842	15,200	0.00030	66,000	0.00128
H股	355,574,136	99.64173	0	0.00000	1,278,500	0.35827
普通股合计:	5,500,588,556	99.97528	15,200	0.00028	1,344,500	0.02444

7、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公司经营方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45,064,520	99.99939	15,900	0.00031	15,200	0.00030
H股	356,852,636	100.00000	0	0.00000	0	0.00000
普通股合计:	5,501,917,156	99.99943	15,900	0.00029	15,200	0.00028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43,236,491	99.96387	1,844,228	0.03584	14,901	0.00029
H股	339,675,168	95.18640	17,177,468	4.81360	0	0.00000
普通股合计:	5,482,911,659	99.65400	19,021,696	0.34573	14,901	0.00027

9、议案名称: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43,833,144	99.97547	1,245,776	0.02421	16,700	0.00032
H股	312,797,476	87.65452	44,055,160	12.34548	0	0.00000
普通股合计:	5,456,630,620	99.17634	45,300,936	0.82336	16,700	0.00030

10、议案名称: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43,833,144	99.97547	1,245,776	0.02421	16,700	0.00032
H股	312,797,476	87.65452	44,055,160	12.34548	0	0.00000
普通股合计:	5,456,630,620	99.17634	45,300,936